

台风“梅花”对我市影响结束 上午我市结束防台风和地质灾害应急响应

阅读提示

预计“梅花”将以每小时15-20公里的速度向北偏西方向移动,强度逐渐减弱,对我市影响结束。

□ 记者 俞文斌 通讯员 王俊波

本报讯 随着台风“梅花”远去,今天上午,市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经组织相关部门会商,决定于9时结束防台风和地质灾害应急响应。截至目前,我市汛情风情总体平稳,未接到因各类自然灾害致人员伤亡报告。
 据气象部门通报,今年第12号台风“梅花”(强热带风暴级),今天(15日)08时中心位于江苏盐城东台境内,就是北纬32.7度、东经120.8度,10级(25米/秒),985百帕。预计“梅花”将以每小时15-20公里的速度向北偏西方向移动,强度逐渐减弱,对我市影响结束。
 受其外围环流影响,12日20时—14日21时,全市平均雨量10.0毫米。共有19个站累计雨量超过50毫米(均在缙云),最大为缙云县白水山95.7毫米;共有21个站出现8级以上大风,最大为青田县大仁村24.3m/s。由于我市部分地区特别是缙云县前期降水量较大,地质灾害有滞后性,各地要继续做好地质灾害防御工作。
 截至14日14时,全市小一型以上水库蓄水率77.6%,其中大、中、小一型蓄水率分别为80.2%、62.7%、50.1%,滩坑水位为149.71m(距台汛期汛限水位还有6.79m),至正常库容还可拦蓄6.65亿m³洪水;紧水滩水位为175.38m(距台汛期汛限水位还有8.62m),至正常库容还可拦蓄2.36亿m³洪水。



缙云县前路乡干部到村排查农房安全隐患问题。通讯员 陈思思 摄

截至9月14日20时,全市转移危险区域人员2871人,其中地质灾害、小流域山洪、危旧房等安全码转移人员951人,建设施工领域转移1607人,扩面转移人员313人。
 全市185支队伍4230人进入备勤备战状态,提前预置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173个乡镇(街道)和2018个村(社)对配备的卫星电话、抽水泵、发电机、手电筒等全部充好电、备好油,避灾安置场所做好启用前准备工作,确保灾害来临时相关装备场所有用可用。市、县、乡三级防指办和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开展基层防汛责任人在岗履职情况抽查,共抽查1402人,总体情况良好。
 下一步,市防指办将密切跟踪风情雨情,督促各地及时转移危险区域人员,确保安全;加强市、县、乡三级的督查抽查,紧盯各类基层防汛责任人到岗履职;加密对重点风险和薄弱环节的再检查、再落实,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险情,第一时间处置。

丽水市防空警报试鸣通告

[2022]第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浙江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9·18”防空警报试鸣的通知》(浙人防传[2022]13号)和《浙江省防空防灾警报试鸣制度》精神,为增强市民国防观念和防空意识,提高全社会防空和应急避险能力,报市政府批准,同意于9月18日在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试鸣防空警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试鸣信号

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时间3分钟)、空袭警报(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时间3分钟)、空袭解除警报(连续鸣响,时间3分钟)。

二、试鸣时间

试鸣时间定于2022年9月18日10:00—10:23。其中,10:00—10:03为预先警报;10:10—10:13为空袭警报;10:20—10:23为空袭解除警报。

三、试鸣形式

(一)丽水市区、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莲都区各人防重点镇范围内发放固定音响警报。
 (二)通过丽水人民广播电台、丽水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发放防空警报。
 (三)各县(市)的警报试鸣工作由各县(市)人防办按规定程序同时组织试鸣。
 特此通告。

丽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9月2日

2022金秋购物节·丽水“国庆”汽车展十一开展 优惠力度空前,涵盖所有主流品牌

□ 记者 刘烨恒

本报讯 优惠力度空前、所有主流品牌参展的2022金秋购物节·丽水“国庆”汽车展,将于10月1日—3日,在丽水丽汽集团驾校(原客运西站)举行。
 2022金秋购物节·丽水“国庆”汽车展由丽水市商务局指导,丽水市汽车商会主办,丽水日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丽水市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和丽水市汽车商汇车展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承办。
 记者从丽水市汽车商会了解到,本次2022丽水“国庆”汽车展,各家汽车品牌参展踊跃,集

中全市汽车行业资源,涵盖所有主流品牌,是近十年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车展。
 此次车展一共分为三大展区,分别为新能源车型展区、燃油车型展区、厂方展具展区,相信市民朋友肯定能在车展上享受到最丰富的视觉盛宴。
 为了给市民朋友带来最大幅度的购车优惠,2022丽水“国庆”汽车展不仅经销商将推出巨幅优惠,还争取到了品牌厂家的支持。上汽大众、一汽大众、奔驰、宝马、奥迪等品牌商家,均准备了本次车展主推车型,还提供了国庆车展专属优惠。据品牌方透露,届时的汽车展现场,还有更多的优惠等着大家。

我市综合执法部门对多家涉嫌违规办学培训机构立案查处

□ 记者 麻东君 通讯员 曾志贵 陈华

本报讯 随着“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的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的职能范围不断拓展,今年以来,我市综合执法部门加大执法力度,不断扩大新领域案件办理。暑假期间,综合执法部门就将执法触角向教育领域延伸,对多家涉嫌违规办学的培训机构进行了立案查处。
 为进一步助力“双减”政策落地见效,暑假期间,我市综合执法部门会同教育、市场监管等部门,进一步深化执法检查工作,针对校外培训隐形变异等新形式,不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形成规范整治的良好态势。不久前,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一家位于紫金路培训机构涉嫌违规举办教育机构的予以立案调

查。经查明,该培训机构于6月18日上午,在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的情况下,开展学科类教育培训,共开设四个班级,共有学生68人,并收取学费20440元。
 经调查,该培训机构的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十八条“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核、批准、注册或者备案手续”的规定,已构成违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七十五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由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予以撤销;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的规定,作出没收20440元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决定。

日前,庆元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在联合县教育局、市场监管局、文广旅体局检查校外培训机构过程中,发现某培训公司存在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开展英语学科类教育培训行为,共有学生21名,并收取学费44140元。该县综合执法部门依法依规对其进行立案调查。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年以来,我市综合执法系统案件办理已覆盖16个领域,占统一目录领域数的69.57%。下一步,还将强化执法队员业务培训,锤炼队员执法办案素养,提升新领域办案业务能力,培养执法工作“多面手”“排头兵”,提升执法工作成效,确保“大综合一体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取得实效。

社会主义
核心
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值班编委
总编辑
吴祥柱
副总编辑
王巷扉
蓝义荣
编委委员
范宁华
李 烜
一版编辑
孙 蕾